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涉及的具体会计期间：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

2、预计的经营业绩：√ 亏损；□ 扭亏为盈；□ 同向上升；□ 同向下降。

项目	本报告期（2020.1.1-2020.3.31）	上年同期（2019.1.1-2019.3.31）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-1000 万元至 0 万元	盈利：7808.42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-112.81%至 -100%	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-0.0154 元/股至 0 元/股	盈利：0.1254 元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公司预计 2020 年第一季度业绩亏损主要原因是，公司合营企业东莞万科置地“翡丽山”项目已基本售罄，合营项目首铸二号已售商品房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，其他合作项目尚在建设中，导致本期房地产投资项目的投资收益同比大幅减少，此外，新裕公司受疫情和铅价持续低迷的影响，本期经营亏损有所增加，故此今年第一季度出现亏损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数据为初步测算，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业绩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日